

ICCS 評量架構與我國社會領域能力指標在知識內容上均重視現代公民對於自身權利義務的認知，以及自由與平等權在法律上的保障，並強調在民主社會中公民身分的角色定位，以及多元潮流下多重身份認同的可能性，藉由公民對於國家與政府的普遍認知，深化公民社會的真實意涵，但能力指標較 ICCS 更著重於公民社會與制度，以及公民認同的知識涵養，至於多元公民機構及公民參與等知識的相關指標數量較少。

其次是兩者在認知面向上的異同，我國的公民教育相當強調各種不同認知能力的培養，若與 ICCS 相較，雖然未使用證明辯解、整合、歸納、假設等名詞，但這些能力其實都涵蓋在探究能力之內，但整體而言，ICCS 較偏重於學生理解、分析、推理概念的能力，能力指標在知識理解層次的比重較高，如舉例說明、瞭解、認識等，在對學生認知能力的要求上有些微不同。

至於兩者在情感行為面向上均肯定民主價值對於未來公民的重要性，尤其是理性溝通、相互包容、適度妥協與尊重差異等價值，以尋求共識為民主社會的基本前提，以永續發展為全球關懷的理想。二者都強調因應多元文化社會所應培養的公民素養，例如能顧及弱勢群體的存在與需求，以及對其平等權的保障。而在行為上，也都鼓勵學生應更積極的參與政治活動，為自己或他人發聲，並且要有維繫民主體制的勇氣，當民主體制受到破壞時，公民應積極行動以維繫民主。在此方面較大的差異有二，一是對公民參與程度的要求不同，ICCS 強調的參與包括各種不同型式的公民抗爭，以及學生是否有組織群體的能力以及參與學生自治組織的情形，但能力指標的重點著重在群己權利義務的平衡與化解衝突的技巧，較少論及其他權益內涵以及他種爭取權益的方式；第二個差異則是兩者對「社群」概念的指涉不同，能力指標強調家庭與學校層次的公民活動參與，但 ICCS 所指的社群則強調地方性、區域性、國家性的社群活動，兩者的指涉範圍明顯不同。

伍、結論與建議

不論是 ICCS 評量架構，亦或我國九年一貫社會領域能力指標，皆涵蓋了知識內容、情感與行為、認知能力的面向，同樣強調培養學生對民主法治與公民素養的認識，並且能促進自身發展、權利義務、身分認同、關懷弱勢的概念和行動，這些都是公民教育的

重要內涵。然而，若欲以培養世界公民作為公民教育的目標，九年一貫社會領域公民能力指標皆應考量增加 ICCS 評量架構中強調的公民參與高層次認知能力培養的相關概念，例如多元公民機構、學校與社區層次之外的公民活動、社會中真實的衝突可能等主題，同時教科書的內容呈現方式也應提供學生批判思考與獨立判斷的空間，而不僅僅是介紹性的說明文字而已，如此方能提升學生的認知能力。

此外，依據比對與分析結果，本研究亦嘗試對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與實施通則提供建議，茲說明如下：

(一) 對課程綱要總綱之建議

在基本理念部分，可在人本情懷的理念中加入關懷弱勢的內涵，而非僅止於字面上陳述的尊重與欣賞差異而已，多元文化教育應該要能引發學生更深層的實踐能力。至於在課程目標和基本能力的部份，除了提升學生的國際視野，亦應培養學生的全球關懷以及本土認同，習得更完整面向的公民教育。

(二) 對社會學習領域課綱之建議

在基本理念部分，可納入全球化趨勢的影響，導致知識的創新、創意與速度更加重要，因此需要培養能批判思考、獨立判斷與解決問題的能力；故在課程目標方面，更應該擴大學生對公民活動的認識，納入學校之外的更多面向與層級的公民組織知識。正如劉美慧、董秀蘭（2009）對我國公民教育的反思中提到，基本能力所注重的不只是讓學生瞭解世界公民的角色、權利與責任，還要培養學生積極參與公民活動與爭取權益的能力，提升對公民活動效能的信任與自我行動能力的自信。

再者，高中九八課綱針對各必修課程皆訂出「活動時間」，公民科也不例外，目的之一即在鼓勵教師運用多元創新的教學方法，建議社會領域課綱中亦能加上此項活動時間，增加公民活動的教學設計。最後，雖然 ICCS 評量架構中，有一些概念難以在九年一貫社會領域中找到相對應的能力指標，但其實散見在六大議題的能力指標中，例如「道德消費」即為一例，環境教育的能力指標便提到「綠色消費」的概念，強調提升學生的環保意識，雖然六大議題需要融入個學習領域的課程當中，但融入程度常因教師的教學安排而異，因此有關公民教育的重要內涵建議直接增加在社會領域的能力指標中，提升其重要性。

(三) 對課程綱要實施通則之建議

在學生學習與教學方面，教師在教學時可設計實踐取向的學習活動，使學生有接觸體驗行動的可能性，並且善用多元的提問、命題與評量方式，讓學生除了教科書偏重的理解層次之外，亦能發展推理分析與洞察的能力。

其次，初步檢視公民教科書的結果，發現教科書內容多以記敘文與說明文編寫，重點在增進學生對公民知識的理解，然而多文體的教材亦有助於提升學生的思考層次與學習興趣，故建議在教科書的內容可以運用更多文體來呈現，甚或提供兩難情境或者道德思考問題，讓學生有價值澄清和獨立思考的機會，而非僅止於教科書內容偏向說明與定義式的知識學習；再者，有關「貪腐」的概念，教科書多以正面角度書寫政府權力制衡的重要性，並未直接碰觸到貪腐的負面議題，例如對政策實施、政府效能、公民對參與政治活動的信心的影響等，建議教科書內容可從正反兩面向來教導貪腐的概念。

(四) 對後續研究之建議

教科書乃為學生最重要的學習教材之一，且其內容必須依據能力指標的內涵而編製，因此建議在後續研究上，可進一步分析公民教科書的內涵，以對我國公民教育傳遞概念有更全面的瞭解。